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彭敬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85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miyabi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79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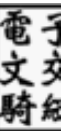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及課表各1份（38290253_1143079777_1_ATTACHMENT1.pdf、
38290253_1143079777_1_ATTACHMENT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數學素養評量
評析工作坊—臺北場（國中組）」資料，請鼓勵相關教師
報名參加，並本權責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7月8日師大數學中字第
11410184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的：國中小教師都有發展設計素養評量能力的學習
機會，藉由分析教材與評量題的關聯，從不同的思考技能
中找出能力元素，達到能分析素養評量每一評量題的能力
元素及思考技能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四、委辦單位：該校數學教育中心。
- 五、研習對象：本次活動主要以各縣市國中、國小教授數學科
正式教師、代理教師及代課教師為主。
- 六、名額：每班人數以32人為上限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


逸仙國小 1140716



SGAA1146005098

七、研習地點及時間：

(一)該校公館校區教學研究大樓（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）。

(二)114年8月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2時，課表請詳如附件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7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至以下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p3Xbk7n9hPopaWJ7>報名，並遵循報名相關說明及規定，且逾期恕不受理。

九、費用：本場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中午供餐。交通、住宿、保險等費用請自理。

十、證書及參與證明：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，將核發所參加之課程證書，並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檢送「數學素養評量評析工作坊_臺北場（0801）」公告及課表1份。

十二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王敏安承辦人，

電話：02-77496592，電子信箱：

minanwang4968@ntnu.edu.tw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（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

